

考试催生地下高科技作弊产业

核心提示

随着高考和大学四六级英语考试以及各种考试的增多,全国各地传出不少用高科技手段作弊的新闻。因此就专门催生了一个地下产业——作弊专用设备。

入这行是个意外

李涛16岁那年参军入伍,两年义务兵结束之后回到老家石家庄工作。“最开始我跟家里要钱开了个网吧。后来跟合伙人合作不愉快就退股了。”结束了网吧的生意之后,李涛寻思着继续做点啥生意。

“由于从部队退下来的好多战友都在公安局或者保安公司工作,我也正好对这方面的事情比较熟。于是就在北京开了个店面,经营安防器材。”上世纪90年代末期中国的安防器材生意刚刚起步,市场还不成熟。“那个时候做安防器材生意可好做了,一根正规厂家的伸缩警棍进货价格70元,卖给单位或者个人能卖到250~300元。国内好多器材如头盔、荧光服装刚开始国产,厂家报价不透明,很多需要的单位对这个也不了解,经销商也少,所以利润特别高。”李涛回忆起那个时候的情况。

后来开始经营“考试装备”,是因为当时忽然有个老乡找到李涛,希望帮他领导考研究生入学考试。

“当时我那个老乡的领导面临评职称的事情,所以想考个研究生。可是那个人都40多岁了,平时又特忙。当然没有时间去看书备考。以前在部队我是侦察兵,而且又经营保安器材,我老乡让我想想办法。”2001年,用电子器材作弊在那个时候还是件不可思议的事情。

“我原来是听说过隐形耳机的,最早是外国警察实施秘密抓捕或者侦查的时候用的。后来香港的赌场有人利用这种东西出千作弊。当时我也只是听说有这么一种东西,你也知道2001年互联网还不发达,上网是找不到这种东西的。只能委托在南方的同行帮忙找。南方此类信息比北方多,好多先进的器材都是那边传过来的。”李涛找了很久,终于从香港一家公司买到这种当时被视为高科技的隐形耳机。

“我当时买的那个耳机是原创美国进口的东西,决不是现在那些山寨厂的质量。”据李涛描述,当时他买的那个美国进口的无线隐形耳机是用硅胶作成,远比现在国内通用的塑料耳机戴上舒服。而且音量也可以调节,即便是在很嘈杂的环境下一样听得很清楚。

“那是美国警察用的耳机,现在在国内也很少能看见。当时光买这个耳机就花了小一万块钱。耳机用一个铝的保护盒装着,除了耳机和天线之外,还有一套耳道清洁套件。总之



资料图片

是非常精巧的东西。”

购买了作弊最关键的装备之后,李涛和他的老乡策划了一整套作弊方案。

除了耳机之外,作弊者还得带一个针孔摄像头进考场。然后用微波传输将摄像头拍下来的考题传出来。那个时候的针孔摄像头虽然很小,但是微波视频传输装置体积很大。光发射器就有一个手机那么大,还得用一个自制的电池组才能带动。幸好考研是冬天,要是夏天考试只怕还塞不下这些设备。我坐在考场外面的一辆面包车,车里有台电脑可以直接接收摄像头传过来的图像,并且记录下来。然后开车回距离考场1公里外的宾馆包间。”宾馆里有两个高价请回来的在校研究生等着,李涛把试卷卷下来之后打印出来,分别给那两个研究生做。开考大约1个半小时之后,答案就做完了。李涛拿起电话把答案读给里边的“领导”听。

这套作弊的程序后来成为用电子设备作弊的标准程序,可以说李涛等人为行业制定了标准。

“当年没人用电子设备作弊手段,所以我们能用电话传答案,现在有了电子狗一类的对抗手段,一般不敢用手机接听了。”

那次作弊行动光购买设备就花了5万元。“那时候电子设备比较贵,车里的笔记本电脑当时售价就2万块。其他杂七杂八加起来是一笔不小的数目。”李涛介绍说。

市场广阔

完成了这次行动之后李涛和他的老乡得到了那个领导3万元的酬劳,“那时候3万不是

也不知道怎么卖好,但是想只要学生多的地方肯定有客户。所以我们就雇了几个大学城的学生,专门在学校宿舍推销这个东西。大学生主要用来应付四六级考试或者期末考试,每年寒暑假前,这个东西就卖得很好,后来网络发达了,我们也在网上做,慢慢全国都有我们的代理了。”

李涛在学校里边发展了很多代理,都是在校大学生,因为一个耳机当时有上百倍的利润,所以只要分账够多,而且市场前景“广阔”,很多在校大学生都乐意经营这个东西。

从2005年起,教育部门慢慢注意到电子作弊这类事情。开始在高考等国家级考试中用电子侦查设备,防止作弊。

新产品不断诞生

“现在市场上有了作弊手表。作弊手表能接收无线传来的答案,能存储和显示。考生可以很方便地反复翻查答案。而且现在最新的手表都有水银开关,只要晃一下手臂显示的答案就会变回时间,避免被监考老师看见。发射器也是一瞬间的事情,只要几秒钟就能把答案传完,所以发射的人也不容易被追踪到。除了手表之外,类似原理的作弊器材还能伪装成铅笔盒、橡皮、尺子、圆珠笔。这是近年来最新的作弊科技。”不是李涛说,都不敢相信这种007电影中的科技现在也走入寻常百姓家了。

到底现在有多少人买这些东西,李涛虽然不掌握具体数字,但据他了解,东北、山东、河南等地区比较猖獗。

“东北有个地级市,去年高考总共2000多

考生,光从我这里就走了200多套器材。现在考试打开耳机,经常串线听见别人念答案。所以很多人考试的时候都得约定一套更换频率的方法,倒霉的时候可能换几次都听见别人在说话。”

“那难道没人用双跳频数字对讲机一类的装备吗?这不就可以避免串线了?”对于这种疑问,李涛解释说,现在大部分考生对于这些东西都不了解,他们买这些装备就图个便宜。“都是在网上反复比较价钱才买。至于你的装备先进,能实现什么功能之类不是作弊的人考虑的问题。他们既不懂无线电,也不了解这些装备的差价背后可能意味着做工和质量的巨大差距。早年作弊耳机也好,作弊手表也好,都是正规的电子器材厂家生产的,虽然也是三无产品,但是起码还有个质量保证。这几年竞争太激烈,这个东西也没啥技术难度,很多人自己买电子零件临时租个房子雇两个人也能生产。所以设备质量越来越差,可靠性越来越低。比如现在的无线耳机次品率起码能到3成以上,倒霉起来一半都是坏的。我们发货之前必须一个做个测试,否则根本没法做。还有很多进了耳朵断成两半挖不出来,也有考试中途坏掉的。但是没办法,客户就图便宜。厂家做得再垃圾,只要售价低一样卖得好。”

道高一尺魔高一丈

“不过也还是有人追求好东西的,比如有一次有个比较懂行的人要求好东西。我给他做了定向天线的解决方案,他在考场内使用作弊手表,场外用的发射器是一个经过改装的定向天线,采取了低旁瓣技术,电子噪音很小。这种技术的好处是天线发射数据的时候只指向考场内,除非电子侦察车正好在天线和考生之间,不然无法侦查到有信号发射出来,而且传输距离远,内容清晰。发射的内容经过数字加密,即是被截获短时间内也难以破解。为了掩饰行踪,我们还特意把频率设成接近GSM手机的频段,这样即便是被电子侦察到,也可能误以为是手机信号被过滤掉。当然用这个技术做成本是很高的,大部分考生既没有这个实力,也不会知道世上还有这种东西。这相当于90年代初西方军队的电子对抗水平了。”

“教育部门不可能比我们先进,因为我们永远是主动的。你今年屏蔽干扰了一个电子频段不要紧,明年我改个频段就是了。毕竟你不可能全频段干扰所有的电子信号。你今年发现我们的一个器材,明年改装一下又能推出一款新的产品,比如现在耳道式隐形耳机已经新鲜了,可是有厂家做出了口含式的耳机。这种耳机利用口腔和耳道之间的导管传声,隐蔽性更强。而且不可能放进耳朵里边不出来,

今年刚推出就很受欢迎。现在还有款更新的设备。直接贴在耳朵后边的头发里边,可以利用耳骨传声,收听更清晰。用头发挡住也很难发现。你今年发现了手表作弊,明年我们就改用橡皮,后年用尺子。甚至直接嵌在衣服里边也很容易做到。现在电子技术标准化通用化了,只要有创意,随便哪个作坊都能研制出新的玩法。教育部门怎么跟得上这个节奏呢?”

设备出口

“这两年除了国内以外,我们的设备都出口了。”李涛笑着说。

“以前有些学生跟我买过东西,毕业之后出国念书。但还是改不了作弊的习惯,于是继续跟我买东西在国外用,除了自己用之外还顺便卖给同学用。所以我在每年也有1000件左右的出口。”

“据说老外拿我的产品试用之后,都会竖起大拇指说:OK,OK,中国的科技太神奇了!”听了这番话我不知道是高兴好还是生气好,想不到我国的高科技电子产品里边居然有作弊器材这一项。不知道这算不算民族工业的进步?”

虽然李涛可以说是国内畸形应试教育的既得利益者,可是从他的言谈中可以听出他并不喜欢自己的行业。如果不是朋友介绍,他绝对不会承认自己在经营这方面的东西。甚至李涛的女朋友也只知道李涛是经营安防器材的。也许在他的内心也知道——作弊可耻。

据新华社



时政点击

现行火车退票制度该改了

7月3日,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董正伟收到了国家发改委的函,作为对董正伟发出的《请求保护公民人身和财产权益的建议申请书》的回应,发改委表示已向有关部门发出完善退票政策的建议。这也是国家发改委首次向铁道部发出取消退票手续费的建议。

发改委的积极回应,对取消火车票退票手续费无疑有助推动作用。不过与此同时,发改委也“坦承”,责令铁路运输企业停止收取退票费“存在一些法律障碍”。比如,从《合同法》角度看,旅客购买火车票,即与铁路运输企业建立了运输合同。双方订立、履行、解除运输合同的法律关系,应按照《合同法》规定调整,旅客退票属于单方要求解除运输合同。由此,退票费所对应的,是对因旅客退票造成铁路运输企业运输能力虚糜损失的赔偿。

不过,消费者所争取的“取消退票手续费”并非“轻签合同”那么简单。显而易见,消费者、律师与媒体等对“取消退票手续费”的讨论,除了维护自己的切身利益,更是为了规范垄断条件下的市场行为。

平等是契约的灵魂,是一切契约得以订立与维持的基础。由此出发,一旦立约,契约双方都应该不折不扣地履行合同所规定的条款。否则,任何一方都应该为自己的违约行为支付赔偿,或者在经过协商后采取必要形式的补救措施。然而,在消费者与铁道部门之间订立的运输合同中,是否完全体现了这种平等精神?在这方面,相信许多人会举出下面的例子:同样是乘客,如果他乘坐的列车晚点,在大多数情况下,铁道部门不会支付任何赔偿;但如果他知道了列车将

晚点而去退掉这张车票,却不得不支付20%的退票费。

这种不平等同样体现在其他细节中。2003年1月国家计委出台的《规范旅客运输退票费意见》中规定:旅客提前要求退票,而运输企业能够再次发售的退票,原则上不应收取退票费;在最高不得超过20%的前提下,按退票发生的不同时段,合理设置差别退票费率;并参照邮政汇兑和银行汇款的收费办法,根据实际情况制定退票费的下限和最高限。然而,由于铁道部门主宰了退票过程中的执行权与解释权,该规定形同虚设。

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第24条明确规定:“经营者不得以格式合同、通知、声明、店堂告示等方式作出对消费者不公平、不合理的规定。”然而,铁道部门收取退票费,没有举行听证会,没有听取合同对方也就是普通消费者的意见,这种“强制收取”实际上已经剥夺了消费者的知情权和平等协商权。同样,20%的高额退票费也违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。正因为此,新浪网早先做过的一项调查显示,有超过95%的人认为目前铁道部门的退票费标准制定不合理。

应该承认,我国的铁路运输还并不发达。不乐见的是,尤其到了春运时节,一边是“一票难求”,另一边则是高额的退票费增加退票者的成本。一些乘客不愿损失20%的退票费,便将车票卖给票贩子,票贩子转手又高价卖给另外的旅客,这反而助长了票贩子的不法倒票行为。种种负面信息决定了现行退票制度必须有所改变。国家发改委首次向铁道部发出取消退票手续费的建议,但愿会成为一个重要转机。 刘电静

有多少民意中途打了水漂

贵州省委书记石宗源在瓮安举行的群众座谈会上认为,瓮安事件的“深层次因素”就在于,“一些社会矛盾长期积累,多种纠纷相互交织,一些没有得到重视,一些没有及时解决,干群关系紧张,群众对我们的工作还不满意”。

既然存在“深层次因素”,那就说明矛盾的形成绝非一时半刻。但问题的关键是,对于这些深层次因素,采取了什么样的处理态度?从近几年全国发生的相关群体性事件来看,瓮安事件绝非个案。李树芬溺水死亡只是瓮安群

体性事件发生的“导火索”,“深层次因素”才是导致事态恶化的必然因素。

瓮安县委、县政府对这些“深层次因素”,是否采取了回避?是否对改革开放和发展进程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重视不够,解决不够,最终让民意中途打了水漂?其结果就是造成了干群关系紧张,政府公信力丧失,稍有“风吹草动”,就让我们的一些地方政府像林黛玉一样的“弱不禁风”。

民意中途打了水漂,一个重要的环节就在于缺乏相应层次的

民意表达路径,久而久之,就形成了民意表达的“肠梗阻”、民间诉求的“瓶颈”以及政府管理的“真空”。其结果就是水火不容。

民意中途打了水漂,是任何一个法制时代的悲哀。居安思危,对瓮安事件仅有反思是不够的,关键是要举一反三切实畅通民意表达与合理诉求渠道。绝不能让我们的民意表达、民间诉求,仅局限于网络或者政府渠道。有多少民意中途打了水漂,就会有多少地方政府意欲一手遮天!

羊城



嫁人就要嫁“范跑跑”

“抗震美女”鲁靖,回京后在博客发表惊人言论:“嫁人就要嫁‘范跑跑!’”(7月6日《新快报》)

她说:“‘范跑跑’是现代男性的典范,在这个被谎言充斥的世界,‘范跑跑’是真实的。范美忠可嫁!真实的小人,远远好过虚伪的君子!”对此,不禁让人感叹事件的吊诡与滑稽。

乾羽文/图

炒房客的倒下只是个开始

《炒房客69套归零,从亿万富豪到深圳民工》(据《华夏时报》报道),说的是因为房价跌幅超过30%,一个曾经炒房子资产上亿的人,现在已经成为了赤贫。

实际上,地产价格屡创新高未必全是炒房客的功劳,房价虚高更多的是宏观经济方面的因素,炒房客在其中是借助这些因素企图赚钱而已。过度的市场投机行为,是要先有这个市场才有机会炒作与投机的。而投机者的覆灭如果大规模地发生,就表明这个市场正在失去平

衡。一个正常的市场是能够容纳一些投机者的,如果这些人都被挤了出去,就证明市场泡沫正在大规模破灭。

我们知道,所谓炒房客借助的除了自己的资金以外,大量的资金都来自银行的贷款。当房价泡沫被大量清除的时候,炒房客的金融风险就会转移到银行的头上。银行即使能够把这些房子收回来,如果在市场不好的情况下也不可能变成流动的现金,而成为银行本身的负担。这种近乎于呆账的

资产如果多了,银行所能给企业提供的金融服务就会受到影响。企业受到影响的话,直接影响到我们每个人。

如果这个影响放大的话,我们这些消费者还是不敢去买房子的。除了对于房价不稳而持观望态度外,对于整体经济环境以及未来的收入预期不高,也阻止人们进行不动产投资。如此一来,在一个时段里就会形成恶性循环,导致经济发展趋冷。如何把漏洞补上,才是我们以及政府有关部门的当务之急。 岳人

免费了,还是“穷”教育?

“半数以上县财政、教育部门未按规定期限将农村义务教育经费拨付到学校,6个省共滞留中央‘两免一补’专项经费1.89亿元”;“八成以上被调查县存在挤占挪用农村义务教育专项经费现象”;部分地区向学生乱收费超过5000万元,从“赞助”到补课费、考务费、饮水费、体检费,名目繁多;数千万收费还存在个人账户……

这是审计署刚刚公布的对全国16个省54个县农村义务教育经费的部分调查结果。没有对严重违规者的指名曝光,也算不上一次“审计风暴”,只是让公众对于当前农村义务教育真实状况有所了解,其中传达的信息,却足以让人心惊。

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不落实,拖欠、挪用严重,在教育投入以县、乡镇为主的年代里,几乎是多数农村学校的生存常态。直到国家修订《义务教育法》,发布《中国全民教育国家报告》,才为农村教育勾勒了一幅崭新图景。近几年来,这图景正渐变为现实:2007年开始,中央财政拿出500亿元消化农村学校积欠债务,还分3年增加470亿元,用来推进和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,中西部的教育投入终于变成以国家为主、地方拿小头的结构;农村孩子们先于城镇同龄人享受了免杂费、免书本费、补助寄宿费的待遇,似乎不再有因经济压力而辍学的危险。不少人都为农村孩子的未来长舒一口气:“种田不纳税、上学不交费,和谐好社会,农民得实惠”。

审计署的报告却让人重生忧虑:地方配套资金不落实,国家的钱层层下拨途中,竟然还有“雁过拔毛”之忧。巨额资金的支出,如何保证用在刀刃上?义务教育全免费的阳光,农村孩子究竟有没有感觉到?一边免费一边乱收费,根由何在——是历史欠债过重,是多年挪用教育经费已成了习惯,还是个人私欲膨胀?

也许都有。如果你逐个去调查,有关学校和有关部门恐怕都会有一长串“不得不”的理由。毕竟,国家下拨的只是学生“免费”后的部分缺口,而不是学校全部开销;毕竟,许多地方财政收入不养人不少,处处等着用钱,别说是教育这样的“软投入”掏腰包时小气,连上级拨款也难免要打截留、挪用的主意;毕竟,不少学校都有旧债未偿,而且,也很少有严格的经费管理监督机制。

然而,最根本的原因或许还在观念上。虽然10多年前就有人会说:“再穷不能穷教育,再苦不能苦孩子”,但直到今天,在最基层的乡村,那些面向真正农家子弟的学校,有不少依然穷困薄弱。一遇意外波折,苦的,依然是孩子。

期待以后的义务教育经费审计,也能掀起一场“风暴”:不只是公布数字,还要让那些忍心“穷”教育、“苦”孩子的违规者留名显迹。对于那些并不真正懂得教育公平的人,严正警示,健全监督机制,这才是让教育“富”起来的最有效办法。 姜泓冰